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承辦人：洪獻聰
電話：07-7995678#3037
電子信箱：hth0326@apps.hkjh.kh.edu.
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432651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60742174_11432651400A0C_ATTCH6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之
「原住民族學生族語認證輔導班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
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3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
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案計畫辦理方式簡述如下，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「實施
計畫」：

- (一)辦理語別：分別辦理布農族語及排灣族語各2班、阿美族
語、霧台魯凱族語、太魯閣族語及泰雅族語各1班。
- (二)時間：114年7月7日（星期一）至114年7月11日（星期
五），上午9時至下午3時。
- (三)對象：本市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原住民族學生。
- (四)辦理地點：本市國昌國中（本市楠梓區德民路1010
號）。



(五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6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逕填Google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3UDZ3Rakg34DAzrb7>)報名，預計每班錄取人數10名。

三、倘對本案有疑義，請逕洽中央輔導團江儀梅輔導員，電話：0915-598901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及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高中職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均紙本)

